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中國輔助生殖基因檢測解決方案的創新平台。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2010年12月，當時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在蘇州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由創始人梁博士及其他初始股東以自有資金出資。有關梁博士的相關行業經驗，請參與本招股章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里程碑

下表概述我們公司及業務發展中的各個重要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10年	本公司於蘇州成立。
2013年	我們與Thermo Fisher (依託離子質子NGS平台的全球生命科學公司翹楚) 建立合作關係並與Thermo Fisher設立聯合實驗室。
2015年	我們申請將PGT-A試劑盒註冊為三類醫療器械。
2016年	我們的PGT-A試劑盒獲國家藥監局授予首個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批，以於中國進行臨床試驗。
2017年	我們參與制定PGT-A質量控制評價指南，填補了我國三代試管嬰兒質量控制技術標準的空白。 我們獲江蘇省科學技術廳、江蘇省財政廳、江蘇省國家稅務局及江蘇省地方稅務局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2018年	我們獲蘇州市科學技術局授予蘇州市生殖遺傳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年份	里程碑
2019年	我們獲蘇州市科學技術局認可為蘇州市高成長創新型培育企業。 我們在中國完成PGT-A試劑盒的臨床試驗。
2020年	我們的PGT-A試劑盒獲得國家藥監局的上市批准並開始商業化。 我們獲江蘇省科學技術廳認可為蘇州市獨角獸培育企業。 本公司改制為股份公司。

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4日在蘇州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本公司成立時由賽業（廣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賽業廣州」）及梁博士分別擁有80%及20%。於2013年10月15日、2016年12月27日及2020年8月27日，本公司分別更名為賽業健康研究中心（太倉）有限公司、江蘇雙螺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自成立以來，本公司為發展業務籌集資金及為本公司引入新股東而進行多次增資。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1. 於2014年注入股本

於2014年4月25日，達安子公司廣州市達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達安」）及廣州達瑞分別同意向本公司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625,000元。於注資完成後，賽業廣州、梁博士、廣州達安及廣州達瑞分別持有本公司64%、16%、10%及10%的股權，我們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6,250,000元。

2. 賽業廣州於2014年的股權轉讓

為表彰梁博士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激勵其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發展，於2014年9月1日，賽業廣州與梁博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賽業廣州同意將其持有的本公司8%的股權轉讓予梁博士，名義對價為人民幣1.00元，並於同日結清。於轉讓完成後，賽業廣州、梁博士、廣州達安及廣州達瑞分別持有本公司56%、24%、10%及10%的股權。

3. A輪融資

於2014年11月8日，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及我們的A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訂立投資協議（「A輪投資協議」），據此，A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各自均同意通過向賽業廣州購買已發行股權及認購本公司擴增的註冊資本投資本公司（「A輪融資」）。

於2014年11月8日，賽業廣州與元禾原點及浙江雙井投資有限公司（「雙井投資」）分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賽業廣州同意將本公司約5.33%及2.67%的股權轉讓予元禾原點及雙井投資，對價分別為人民幣2,666,667元及人民幣1,333,333元。對價乃由訂約各方經考慮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進度後公平磋商而釐定，且於2014年11月悉數結清。

於2014年11月8日，當時的現有股東一致通過股東決議案，以批准A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認購本公司擴增的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1,562,500元。認購價人民幣20,000,000元乃由訂約各方經考慮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進度後公平磋商而釐定，且於2014年11月悉數結清。有關A輪融資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緊隨A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由賽業廣州、梁博士、元禾原點、雙井投資、廣州達安及廣州達瑞分別持有約38.40%、19.20%、17.60%、8.80%、8.00%及8.00%，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7,812,500元。

根據雙井投資與吉冬梅女士於2014年11月訂立的股權委託安排，本公司當時5.5%的股權（即本公司當時的註冊資本人民幣429,688元）由雙井投資代表吉冬梅女士持有。該股權委託安排隨後於2020年8月終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股權變動—10.雙井投資於2020年進行的股權轉讓」。

4. 賽業廣州於2015年的股權轉讓

於2015年12月16日，賽業廣州及梁博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賽業廣州同意將其持有的本公司38.4%股權轉讓予梁博士，對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該對價乃經考慮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進度後公平磋商而釐定，且於2015年12月悉數結清。於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由梁博士、元禾原點、雙井投資、廣州達安及廣州達瑞分別持有約57.60%、17.60%、8.80%、8.00%及8.00%。

5. 貝康投資於2016年6月注入股本

為讚賞我們僱員及顧問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貝康投資於2016年5月23日成立，據此，本集團的若干僱員及顧問（「僱員受益人」）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普通合夥人梁博士及有限合夥人孔令印先生代表僱員受益人持有合夥權益，該委託安排於2020年7月終止。

根據於2016年6月15日一致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貝康投資向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868,056元（已於2020年7月28日悉數結清，遠早於本公司當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付款期限）。

在於工商管理機關完成註冊後，本公司分別由梁博士、元禾原點、貝康投資、雙井投資、廣州達安及廣州達瑞持有約51.84%、15.84%、10.00%、7.92%、7.20%及7.20%，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8,680,556元。

6. B輪融資

於2016年9月2日，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及我們的B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訂立投資協議（「**B輪投資協議**」），據此，B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各自均同意通過認購本公司擴增的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2,553,105元投資本公司，認購價為人民幣70百萬元（「**B輪融資**」）。該注資於2016年9月2日由當時的現有股東一致通過決議案批准。認購價乃由訂約方經考慮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進度後公平磋商而釐定，且於2016年9月悉數結清。有關B輪融資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歷史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於完成B輪融資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梁博士	4,500,000	40.06%
元禾原點	1,375,000	12.24%
中誠方圓二期	1,167,134	10.39%
蘇州新建元	1,094,188	9.74%
貝康投資	868,056	7.73%
雙井投資	687,500	6.12%
廣州達安	625,000	5.56%
廣州達瑞	625,000	5.56%
廣州達安京漢醫療健康產業投資企業 (有限合夥) (「達安京漢」)	291,783	2.60%
總計	11,233,661	100.00%

7. 貝康投資於2016年12月及2018年9月注入股本

根據於2016年12月26日及2018年9月30日一致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貝康投資分別向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248,184元和人民幣656,940元。對價已於2020年7月28日（遠早於本公司當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付款期限）悉數結清。

在工商管理機關完成註冊後，本公司分別由梁博士、貝康投資、元禾原點、中誠方圓二期、蘇州新建元、雙井投資、廣州達安、廣州達瑞及達安京漢持有約34.25%、21.11%、10.47%、8.88%、8.33%、5.23%、4.76%、4.76%及2.22%，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3,138,785元。

8. C輪融資

於2018年11月5日，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及我們的C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訂立投資協議（「C輪投資協議」），據此，C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各自均同意通過認購本公司擴增的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1,313,879元投資本公司，認購價為人民幣100百萬元（「C輪融資」）。該注資於2018年11月5日由當時的現有股東一致通過決議案批准。認購價乃由訂約方經考慮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進度後公平磋商而釐定，且於2020年3月悉數結清。有關C輪融資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本公司於完成C輪融資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梁博士	4,500,000	31.14%
貝康投資	2,773,180	19.19%
元禾原點	1,375,000	9.51%
中誠方圓二期	1,167,134	8.08%
蘇州新建元	1,094,188	7.57%
博華投資	919,715	6.36%
雙井投資	687,500	4.76%
廣州達安	625,000	4.32%
廣州達瑞	625,000	4.32%
達安京漢	291,783	2.02%
聚明中泓方仁	262,776	1.82%
鷹潭金虎嘉怡弘晟投資管理有限合夥企業 (「鷹潭金虎」)	131,388	0.91%
總計	14,452,664	100.00%

9. D輪融資

於2020年7月8日及2020年7月23日，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及我們的D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分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投資協議（「D輪投資協議」），據此，D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各自均同意通過向當時的若干現有股東購買已發行股權及認購本公司擴增的註冊資本投資本公司（「D輪融資」）。

於2020年7月8日，梁博士、廣州達瑞、元禾原點及蘇州新建元各自與我們的若干D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i)梁博士同意向博華和瑞轉讓本公司約1.77%的股權，對價為人民幣19,484,895元；(ii)廣州達瑞同意向高瓴香港轉讓本公司1.80%的股權，對價為人民幣19,799,951元；(iii)元禾原點同意向高瓴香港及博華和瑞轉讓本公司約2.26%及0.72%的股權，對價分別為人民幣24,824,850元及人民幣7,896,159元；及(iv)蘇州新建元同意向博華和瑞及OPM轉讓本公司約0.55%及0.95%的股權，對價分別為人民幣6,087,546元及人民幣10,412,453元。上述轉讓已於同日由當時的現有股東一致通過決議案批准。對價乃由訂約方經考慮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進度後公平磋商而釐定，且於2020年8月悉數結清。

於2020年7月23日，當時的現有股東一致通過股東決議案，以批准D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認購本公司擴增的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915,310元。認購價人民幣208,994,147元乃由訂約方經考慮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進度後公平磋商而釐定，且於2020年7月悉數結清。有關D輪融資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本公司於完成D輪融資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梁博士	4,243,992	27.62%
貝康投資	2,773,180	18.05%
中誠方圓二期	1,167,134	7.59%
高瓴香港	1,047,816	6.82%

歷史及公司架構

股東名稱／姓名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元禾原點	945,086	6.15%
博華投資	919,715	5.98%
蘇州新建元	877,398	5.71%
博華和瑞	785,862	5.11%
雙井投資	687,500	4.47%
廣州達安	625,000	4.07%
廣州達瑞	364,853	2.37%
達安京漢	291,783	1.90%
聚明中泓方仁	262,776	1.71%
OPM	244,491	1.59%
鷹潭金虎	131,388	0.85%
總計	15,367,974	100.00%

10. 雙井投資於2020年進行的股權轉讓

於2020年8月5日，雙井投資與吉冬梅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雙井投資同意將其代表吉女士所持有的本公司2.80%股權轉讓予吉女士，對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吉女士於2014年11月透過雙井投資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幣5百萬元投資款（「投資款」），用於收購本公司股權。由於本公司股權由雙井投資以信託形式代吉女士持有，故投資款於2014年列賬為雙井投資會計處理項下應付吉女士款項。上述股權轉讓協議的對價人民幣5百萬元僅為抵銷雙井投資的有關應付款項，並無任何實際現金流量，且已於2020年8月5日悉數結清。因此，訂約各方的股權委託安排已終止。於有關轉讓完成後，雙井投資和吉女士分別持有本公司約1.68%和2.80%的股權。

11. 改制為股份公司

於2020年8月11日，我們的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由一家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公司，以及本公司名稱由江蘇雙螺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更改為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根據當時所有的現有股東於2020年8月11日簽訂的發起人協

議，所有發起人均批准將本公司截至2020年7月31日的資產淨值以1:0.5250的比例轉換為2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8月26日，本公司召開創立大會及第一次股東大會，並通過批准改制為股份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程序的相關決議案。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分為2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由當時所有的現有股東按於改制前其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認購。改制於2020年8月27日在本公司獲得新營業牌照時完成。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本公司已就上述股權變動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和法規。

有關緊隨我們改制為股份公司後及於全球發售前本集團的股權架構，請參閱「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緊接全球發售前」。

我們的子公司

貝康醫療器械

貝康醫療器械於2015年2月25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百萬元，其後增至人民幣130百萬元。自其成立起，貝康醫療器械一直由本公司全資擁有。貝康醫療器械主要從事生殖遺傳檢測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貝康智能製造

貝康智能製造於2019年4月10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萬元，自其成立起一直由本公司全資擁有。貝康智能製造主要從事醫療輔助器械及儀器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有關本公司子公司的股本變動，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我們子公司的股本變動」一節。

收購、合併及出售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合併。

為籌備上市、精簡業務架構及考慮到我們的未來業務戰略以及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負面清單**」）項下有關若干業務外商投資的相關中國法律和法

歷史及公司架構

規，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其後出售若干先前子公司和投資實體的股權，詳情如下所示：

編號	股權出售	轉讓人	承讓人	對價 (人民幣元)	對價基準	交易原因	完成日期 ⁽¹⁾
1.	蘇州醫檢所100%股權	貝康醫療器械	蘇州雙螺旋 ⁽²⁾	14.5百萬元	截至2020年2月29日蘇州醫檢所的資產淨值	我們決定專注於我們作為以研發為中心的基因檢測解決方案提供商（而非檢測服務提供商）的定位。此外，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蘇州醫檢所、山東醫檢所、本溪醫檢所和蘇州超雲均從事基因診斷和治療業務，其中負面清單禁止外商投資。	2020年4月24日
2.	山東醫檢所51%股權	本公司	蘇州雙螺旋 ⁽²⁾	1.5百萬元	截至2020年2月29日山東醫檢所的資產淨值		2020年5月29日
3.	本溪醫檢所51%股權	本公司	蘇州雙螺旋 ⁽²⁾	1百萬元	截至2020年2月29日本溪醫檢所的資產淨值		2020年6月24日
4.	蘇州超雲20%股權	本公司	蘇州雙螺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	0.25百萬元	繳足註冊資本		2020年4月30日
5.	蘇州拉曼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蘇州拉曼」）70%股權	本公司	獨立第三方趙一雷先生	1.00（名義對價）	蘇州拉曼自其成立起並無實質性業務營運，而我們於蘇州拉曼的股權於出售前尚未繳足。	蘇州拉曼自其成立起並無實質性業務營運，且為了簡化我們的公司結構而被出售。	2020年7月23日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號	股權出售	轉讓人	承讓人	對價 (人民幣元)	對價基準	交易原因	完成日期 ⁽¹⁾
6.	蘇州芳華基因科技有限 公司(「芳華基因」) 51%股權 ⁽³⁾	本公司	南京芳華，為獨立 第三方及於往績 記錄期間向本集 團提供推廣及售 後服務的推銷商	1.00 (名義對 價)	芳華基因的資產淨 值於出售前為 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 們通過芳華基因及 芳華生物科技進行 銷售活動。為專注 於我們作為以研發 為中心的基因檢測 解決方案提供商的 定位，我們決定不 維持龐大的內部銷 售團隊進行銷售活 動。我們計劃日後 主要依賴第三方推 銷商向醫院及生殖 診所推廣我們的產 品，及依賴推銷商 銷售我們的產品。 因此，芳華基因及 芳華生物科技的主 要業務不再為本集 團的業務重心。	2020年7月23日
7.	蘇州芳華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芳華生物科 技」) 20%股權	本公司	獨立第三方尚偉 先生	1.00 (名義對 價)	我們於芳華生物科 技的股權於出售 前尚未繳足。		2020年7月28日

附註：

- (1) 完成日期指於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完成登記的日子。上述交易的對價已悉數結清。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雙螺旋和蘇州雙螺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均最終由梁博士的胞妹梁萍女士控制。因此，蘇州雙螺旋和蘇州雙螺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均為梁博士的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3) 南京芳華自成立以來一直為芳華基因的少數股東。經南京芳華確認，收購芳華基因的股權主要是為了擴大其銷售及推廣團隊，並獲取及鞏固其銷售渠道。考慮到芳華基因的財務狀況(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的虧損及緊接出售前錄得的負債淨額)，本集團相信，按面值出售芳華基因的股權乃屬公平合理。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上述出售已依法妥善完成且有關出售無需任何監管批准。

歷史及公司架構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A輪融資	B輪融資	C輪融資	D輪融資
結算日期	2014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5日	2020年3月13日	2020年7月31日
每股成本 ⁽¹⁾	人民幣0.61元 (就購買現有 註冊資本而言) 人民幣0.98元 (就認購擴增的 註冊資本而言)	人民幣2.11元	人民幣5.85元	人民幣5.85元 (就購買現有 註冊資本而言) 人民幣17.54元 (就認購擴增的 註冊資本而言)
購買及／或認購的註冊資本額	人民幣 2,062,500元	人民幣 2,553,105元	人民幣 1,313,879元	人民幣 2,078,169元
總對價	人民幣 24.00百萬元	人民幣 70.00百萬元	人民幣 100.00百萬元	人民幣 297.50百萬元
本公司的相應估值	人民幣 100.00百萬元	人民幣 308.00百萬元	人民幣 1,100.00百萬元	人民幣 3,508.99百萬元
較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中位數的折讓 ⁽²⁾	97.28% (就購買現有 註冊資本而言) 95.62% (就認購擴增的 註冊資本而言)	90.58%	73.87%	73.87% (就購買現有 註冊資本而言) 21.67% (就認購擴增的 註冊資本而言)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利用所得款項為我們的研發活動及我們的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悉數使用A、B及C輪融資所得款項及D輪融資所得款項的14.25%。			
禁售期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於上市日期後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均無法出售由彼等持有的任何股份。			
戰略利益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時，董事認為(i)本公司將受益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所提供的額外資金及其知識及經驗及(ii)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表明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對本集團營運及發展的信心。			

附註：

- (1) 經調整以反映後續的注資或股份轉換（如適用）。
- (2) 發售價折讓乃根據發售價為每股H股26.86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的假設計算得出。

有關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包括若干資深投資者，如專門的醫療保健基金及生物科技基金以及專注於醫療保健行業投資的成熟基金。有關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

投資者名稱

背景

中誠方圓二期

北京中誠方圓二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高科技行業股權投資及提供諮詢服務。深圳前海恒瑞方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瑞方圓」)，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誠方圓二期的普通合夥人。中誠方圓二期有15位有限合夥人。有關恒瑞方圓實益擁有權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的「主要股東」章節。

高瓴香港

HH SPR-XIV HK Holdings Limited由高瓴資本管理。高瓴資本成立於2005年，是一家由投資專業人士及營運行政人員組成的環球企業，專注於建立及投資於實現可持續增長的高品質商業特許經營機構。獨立的專有研究及行業專長，結合世界一流的運營及管理能力，是高瓴資本投資方式的關鍵。高瓴資本與卓越的企業家及管理團隊合作創造價值，尤其重視於實施創新及技術轉型。高瓴資本投資於醫療保健、消費、TMT、先進製業、金融及商業服務行業處於各個股權階段的公司。高瓴資本及其集團成員代表機構客戶，如大學基金、基金會、主權財富基金及家族財富管理資產。

首次公開發售前

投資者名稱

背景

元禾原點

蘇州工業園區原點正則壹號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是由蘇州工業園區元禾原點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蘇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專業化的早期股權投資管理平台)管理的投資基金。其管理的資產約人民幣540億元，已投資於醫療行業的若干公司，如基石藥業(股份代號：2616.HK)及亞盛醫藥集團(股份代號：6855.HK)。元禾原點有一位普通合夥人及九位有限合夥人。有關元禾原點實益擁有權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的「主要股東」章節。

博華投資及博華和瑞

張家港博華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張家港博華和瑞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且由博華資本管理。博華資本管理的資產超過人民幣20億元，為專注於投資增長前景有利的國內技術及醫療公司的專業私人股權投資公司，且最終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徐文博先生控股。博華投資有九位有限合夥人且博華和瑞有三位有限合夥人。博華投資為資深投資者。

蘇州新建元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生物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是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蘇州工業園區元生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專注於早期及成長期生命科學及醫療保健投資的資深投資者)管理。其資產包括橫跨新藥、醫學技術、診斷和衛生服務行業的公司。蘇州新建元有20位有限合夥人。蘇州新建元及其普通合夥人和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首次公開發售前

投資者名稱

背景

達安京漢

廣州達安京漢醫療健康產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專注於醫療保健行業的股權投資及相關諮詢業務，管理的資產約人民幣200百萬元。達安京漢已投資若干公司，如賽諾醫療科學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108.SH)。達安京漢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達安京漢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前稱為廣州達安道遠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及達安京漢的有限合夥人為深圳前海道遠東森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東莞市生物技術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

聚明中泓方仁

蘇州聚明中泓方仁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專注於投資創新藥、醫療設備、創新診斷及其他生命科學領域的醫療公司。聚明中泓方仁管理的資產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其於早期生物醫學項目擁有廣泛經驗。聚明中泓方仁的組合公司包括蘇州信邁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蘇州聚明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其普通合夥人，且最終由獨立第三方郭華先生控股。聚明中泓方仁有16位有限合夥人。

首次公開發售前

投資者名稱

背景

雙井投資

浙江雙井投資有限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專注於生物醫藥行業的投資機遇。其發起及成立若干專注於醫療保健行業的投資實體。雙井投資包括上海金浦醫療健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金沙河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雙井投資由沈凱菲女士、沈耿亮先生及陳柏松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

OPM

OrbiMed Partners Master Fund Limited為OrbiMed投資基金。OPM為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OrbiMed Capital LLC為OPM的投資顧問。OrbiMed Capital LLC通過管理委員會行使投票及投資權，管理委員會由Carl L. Gordon、Sven H. Borho及Jonathan T. Silverstein（均為獨立第三方）組成。OrbiMed投資全球的醫療保健行業，投資範圍包括早期私人公司至大型跨國公司。

吉冬梅女士

吉冬梅女士，畢業於復旦大學，於股權投資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彼目前擔任上海金浦醫療健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總裁及賽諾微醫療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董事。吉冬梅女士為個人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並為獨立第三方。

鷹潭金虎

鷹潭金虎嘉怡弘晟投資管理有限合夥企業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及相關諮詢業務。鷹潭金虎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市金堤商業諮詢有限公司及鷹潭金虎的有限合夥人為張力元先生、徐速先生及蘇州天聖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

授予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根據A、B、C及D輪投資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獲授若干特別權利，包括（其中包括）(i)選舉董事和監事的權利；(ii)接收有關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和其他資料，以及檢查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資產、記錄和帳簿的權利；(iii)優先認購權；(iv)在若干情況下的優先購買權和聯合出售權利；(v)隨售權；(vi)特定清算及股息優先權；(vii)強制清盤權；(viii)贖回權；(ix)反攤薄權；及(x)最優權。

根據本公司與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2020年7月23日訂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協議的補充協議，強制清盤權、反攤薄權及贖回權即時終止，且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授予的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已於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向聯交所首次提交上市申請表格及其他相關文件前立即終止。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博華投資及博華和瑞最終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徐文博先生控制，因此為本公司的緊密聯繫人。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所有其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

高瓴香港及OPM分別持有的6,006,010股未上市外資股及1,401,408股未上市外資股將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轉換為H股後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計入公眾持股量。我們現有股東持有的其他股份將不會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因為該等股份為內資股或未上市外資股，將不會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轉換為H股或上市。假設發售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公眾股東，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將分別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及18A.07條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以上（市值大幅高於375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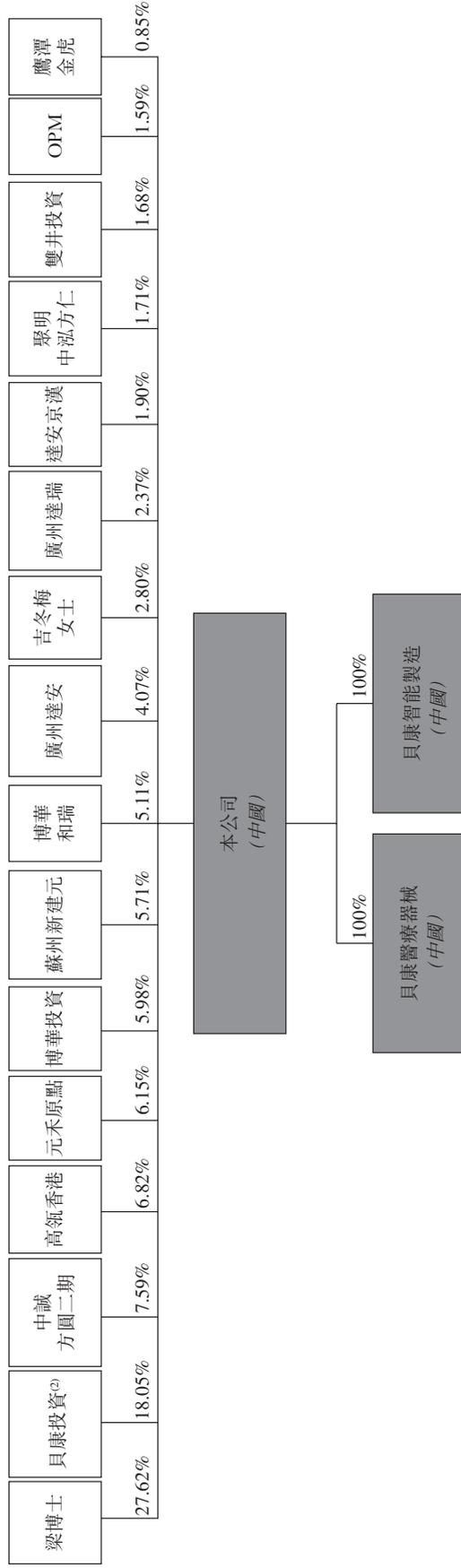
遵守臨時指引和指引信

獨家保薦人已確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符合(i)指引信GL29-12及(ii)指引信HKEx-GL43-12（均由聯交所發佈）。

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緊接全球發售前

我們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如下⁽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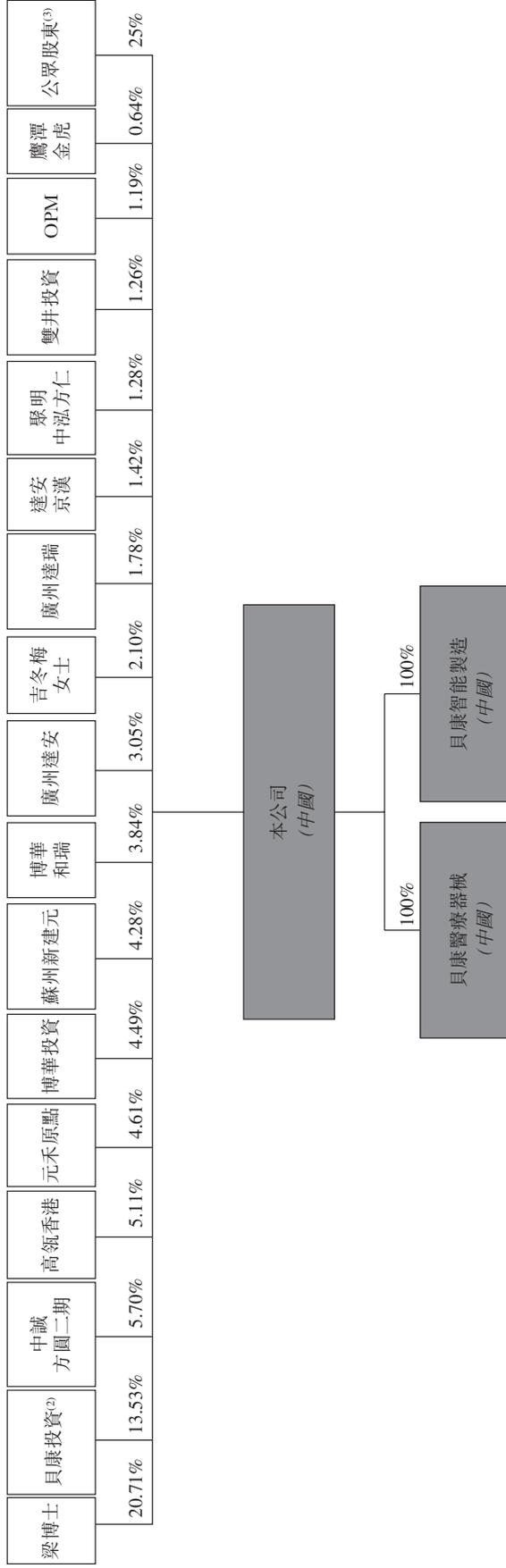


附註：

- (1) 有關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節「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貝康投資分別由梁博士（作為唯一普通合夥人）及28位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前僱員、僱員及顧問）持有約58.31%及41.69%。概無有限合夥人個別持有貝康投資超過10%的合夥權益。除孔令印先生及芮茂社先生（為我們的董事且於貝康投資分別擁有約5.54%及2.27%的合夥權益）以外，貝康投資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緊隨全球發售後

下圖載列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的公司及股權架構⁽¹⁾：



附註：

- (1) 有關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節「一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貝康投資分別由梁博士（作為唯一普通合夥人）及28位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前僱員、僱員及顧問）持有約58.31%及41.69%。概無有限合夥人個別持有貝康投資超過10%的合夥權益。除孔令印先生及芮茂社先生（為我們的董事且於貝康投資分別擁有約5.54%及2.27%的合夥權益）以外，貝康投資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3) 經計及OPM及其緊密聯繫人各自根據本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進一步詳述的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發售股份。